

证券代码：430236

证券简称：美兰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终止股份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股份回购的议案》，拟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回购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计划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以实现维护公司市场形象，维护投资者利益的目标；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做市转让；回购股份的每股价格不高于（含）4.00元；预计回购股票数量不少于2,899,685股，不超过5,799,3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00%-10.00%；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23,197,480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4），该议案已经2024年7月2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方案实施情况

自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11月06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92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84.85%，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的

169.70%；回购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3.55 元/股，最高成交价为 4.0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8,836,345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81.20%。

三、终止回购方案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目前的股票回购情况，公司已经回购股份 4,92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9%，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的 84.85%，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的 169.70%；公司回购的股份已经达到股票回购方案规定的最低数量。

美兰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股份回购方案前有成交的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3.84 元/股；美兰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终止股份方案前有成交的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3.91 元/股。美兰股份当前股价与实施股份回购前的股价相比有所提升，股价自 10 月份以来长期处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 元/股的临界点，且 11 月 4 日与 11 月 6 日的成交价格皆突破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 4.01 元/股，持续实施股份回购的难度较大。因此，公司决定终止此次回购股份的原因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自 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1 月 06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920,900 股。其中：自 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4,897,900 股，占本次股份回购股份已回购数量的 99.53%；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今，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3,000 股，占本次股份回购股份已回购数量的 0.47%。2024 年 10 月 18 日后回购数量较少，且成交价格均为 4 元/股，鉴于上述成交现状，公司未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操作。

综上所述，基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情况、股票价格及股票成交量现状等因素，美兰股份终止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终止回购股份方案的决策程序、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股份回购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

份回购的实施，公司基本完成了《回购股份方案》所述的股份回购任务，实现了回购股份的目标。公司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后续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

五、备查文件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创新美兰（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